

潮州市水务局

潮州市水土保持规划（2016-2030）规划成果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、《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》、广东省水利厅《关于贯彻落实〈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

（2016-2030年）的意见》（粤水水保函〔2017〕445号），我局组织编制了《潮州市水土保持规划（2016-2030）》。该规划已征求了市直有关部门、各县（区）水务局（农林水局）的意见，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并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，现规划成果已经编制完成，即将上报审批实施。为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民主性，现对其规划成果进行公示，欢迎各界对本规划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1. 公示时间（30日）：公示期自2019年1月18日起至2019年2月16日止。

2. 公示网站：潮州市政府网站市水务局主页
<http://www.chaozhou.gov.cn/dept/1148.jsp>

3.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

（1）书面意见请寄至潮州市水务局工建科

（2）电子邮箱：czsljgjk@126.com

（3）传真：（0768）2355289

（4）电话咨询：（0768）2352067

（5）有效反馈意见时间：公告期间工作日（8:30-12:00；14:30-17:30）

有效反馈意见方式：请留下真实姓名、电话、联系地址，以便反馈意见采纳情况。

